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力博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的**  
**专项核查报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作为江苏力博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博医药”或“公司”）的持续督导券商，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力博医药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本次专项核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核查方法**

- 1、查阅公司募集资金有关的银行账户相关资料、银行对账单和银行存款日记账等；
- 2、查阅募集资金使用有关的采购合同、发票、支付凭证等资料；
- 3、核实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股票发行方案中规定的用途是否相符。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1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力博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公司 25 名核心员工，发行价格为 10.00 元/股，共计发行普通股 51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5,100,0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购买原材料，不用于其他用途。

2021年12月8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江苏力博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4016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截至2021年12月17日，公司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共计5,100,000.00元，缴存银行：江阴农商银行高新区支行，账号：018801290037397，并由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定向发行进行验资，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1）第00160号”的《验资报告》。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10.00万元，该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为：原材料采购。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100,000.00元，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5,100,000.00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3,096.02
二、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103,096.02
其中：原材料采购支出	5,102,810.00
销户余额转出	286.02
三、剩余募集资金总额	0.00

### 四、剩余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剩余募集资金0.00元，该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

### 五、核查结论

经核查，东吴证券认为，江苏力博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其他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挪用的情况；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况；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情况；不存在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情况；不存在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力博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签署页）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4日